

書面質詢

梁孫旭議員

優化公共泊車服務

第5/2023號法律《公共泊車服務制度》及第28/2023號行政法規《公共泊車服務的營運及使用條件》於今年8月1日起生效，本人尤其關注公共泊車服務，包括電子支付工具整合、智慧停車進展。

目前不同的公共停車場所接納的電子支付工具各有不同，且未有劃一標準，當中二維碼支付及其「聚易用」仍未能在全澳停車場應用，例如有居民反映，港珠澳大橋邊檢大樓西停車場僅接受現金、電子卡付款；同時，雖不少公共停車場增設「無感支付」，惟各對應不同的無感支付系統，且優先順序由營運實體作決定，上述情況均為駕駛者帶來不便。澳門公共停車場營運實體主要是交通事務局及承批實體，但作為公共資源，應以便民利民為出發點，及早引入整合安排，統一各公共停車場的支付工具。

在智慧停車方面，早於2020年，交通局在約1000個公共道路泊車位安裝俗稱「地感」的車輛探測傳感器，以便駕駛者瞭解相關咪錶泊車位的停泊及空置情況，亦成為澳門智慧交通建設的其中一環。惟現時政府網站及手機應用程式已悄然下架相關資訊欄目，且至今未有任何加裝計劃。政府曾指出因逾半數使用者不支付泊車費，致使承批實體在投入資源優化設備方面受到限制，但《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規劃（2021 - 2030）》明確列出，會從硬件設施及管理服務方面推進「智慧停車」工作發展，當中包括推廣路邊泊車位泊車感測裝置的使用，彙集更多路邊及路外泊車數據，為駕駛者提供實時資訊。隨著澳門打造智慧城市，促請政府交待有關地感設置的後續規劃，乃至整體路邊泊車數據收集計劃，讓公眾適時知悉政府相關工作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針對公共停車場的總體規劃，第一常設委員會審議《公共泊車

服務制度》時，政府曾透露日後會藉公共停車場管理及經營的公共競投，以推動相關建設計劃，以優化設備及統一服務標準。綜合現有資訊，交通局計劃自今年起啟動相關計劃，要求承批實體提供「聚易用」及持續升級收費系統，請問當局預計何時能完成相關支付服務的整合，以及統一服務標準？

二、「地感」作為政府智慧停車規劃的其中一環，2020年政府曾透露會密切留意地感裝置的運作及收集市民意見，並逐步擴展至其他地區，請問當局目前對於設置「地感」有何規劃，以方便居民？同時，有關「智慧停車」的現階段工作情況和下階段規劃是甚麼？